

(上接第1版)

第三,大力发展卫生健康事业。人民健康是社会文明进步的基础,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追求。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维护人民健康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召开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确立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印发《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发出建设健康中国的号召,明确了建设健康中国的大政方针和行动纲领,人民健康状况和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及可持续性持续改善。这次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医药卫生体系经受了考验,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发挥了重要作用,为维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恢复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当前,人类正在经历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最严重的全球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我国面临多重疾病负担并存、多重健康影响因素交织的复杂状况,特别是突发急性传染病传播迅速、波及范围广、危害巨大,同时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健康需求持续快速增长,健康越来越成为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民生福祉问题。加快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是适应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要求,也是实现经济社会更高质量、更有效

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发展的基础。

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加快建立完善制度体系,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加快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产方式、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和治理模式,实现健康和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要坚定不移贯彻预防为主方针,坚持防治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加快理顺体制机制、完善基础设施,提升专业能力,加大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力度,增强早期监测预警能力、快速检测能力、应急处置能力、综合救治能力。要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同时,聚焦影响人民健康的重大疾病和主要问题,加快实施健康中国行动,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完善国民健康促进政策,创新社会动员机制,健全健康教育制度,强化重点人群和重大疾病综合防控,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实现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向以健康为中心。

要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坚持政府主导,强化政府对卫生健康的领导责任、投入保障责任、管理责任、监督责任。要加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力度,加强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县级医院建设,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让广大人民就近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健康服务。要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落实乡村医生待遇,提高基

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的能力。要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和优势互补,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服务体系、服务模式、人才培养模式,发挥中医药的独特优势。要集中力量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解决一批药品、医疗器械、疫苗等领域“卡脖子”问题。要高度重视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加快“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要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健全分级诊疗制度、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全民医保制度、药品供应保障制度、综合监管制度,合理制定并落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编制标准并建立动态核增机制。要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在全社会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风尚。要認真总结疫情防控中经过实践检验的经验和模式,用制度形式予以固化。要加强国际交流合作,完善我国参与国际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工作机制,履行国际义务,发挥全球抗疫物资最大供应国作用,推动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

第四,加快体育强国建设。体育是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的重要途径,是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手段,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是展示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平台。党的十八大以来特别是“十三五”时期,我们全面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等各方面发展,深入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提升体育公共服务水平,大力发展冰雪运动,体育事业取得长足发展。“十四五”时期,要科学研判体育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坚持

问题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化改革创新,不断开创体育事业发展新局面。

要紧紧围绕满足人民群众需求,统筹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要推动健康关口前移,建立体育和卫生健康等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运动促进健康新模式。要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加强学校体育工作,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要探索中国特色“三大球”发展路径,持续推进冰雪运动发展。要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体育消费需求。要加快推进体育改革创新步伐,更新体育理念,借鉴国外有益经验,为我国体育事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和动力。要创新竞技体育人才培养、选拔、激励保障机制和国家队管理体制。要坚决推进反兴奋剂斗争,强化拿道德的金牌、风格的金牌、干净的金牌意识,坚决做到兴奋剂问题“零出现”、“零容忍”。

要妥善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统筹做好东京奥运会和北京冬奥会各项工作,发挥我国竞技体育举国体制优势,牢固树立全国一盘棋思想,全力做好东京奥运会备战参赛工作,同时高质量筹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实现办赛精彩、参赛出彩的目标。

(新华社北京9月22日电)

从概念上来说,“非虚构”是基于叙述形态来认识的一种创作技艺,它既可以理解为文学的创作方法手段,也可以理解为一种文学创作的类型或文学样式。从逻辑上来说,与“非虚构”相对应的只能是“虚构”。如果一定要把“非虚构”作为一种文学体裁,那么文学体裁只有两种,即“虚构”和“非虚构”。从现代汉语词性上来说,“虚构”既可以是一个名词,也可以是一个形容词,有时还可以作为动词。同样,“非虚构”既可以是一个形容词,也可以是名词或动词。如果把“非虚构”作为形容词的话,它就属于形容词附类的属性词(形容词的另一类叫状态词),那么“非虚构”的“非”,可以进行两种解释:一是“异乎寻常的、特殊的”之意,二是“不”“不属于”之意。如果把“非虚构”作为名词的话,它就有点类似于“非金属”“非晶体”“非卖品”的意思。作为一个概念,“非虚构”中的“虚构”是形容词;但作为创作方法,“非虚构”中的“虚构”则是名词。同理,在“非虚构文学”和“非虚构写作”中的“非虚构”,作为一个概念,它就是形容词,是一个定语;而作为文学体裁或创作方法,它则是名词。由此可见,“非虚构文学”或者“非虚构写作”应该是一个名词,因为它说明的是文学写作的体裁(或者说是内容、题材或创作方式)。而作为一种文学体裁的分类形式或方法,如果以“非虚构”来划分的话,与“非虚构文学”和“非虚构写作”相对应的就只能是“虚构文学”和“虚构写作”了。



实际上,“非虚构”在西方普遍运用的领域并非狭隘地专门地指向文学,当然也并非与中国的报告文学相提并论,而是旨在将“非虚构”与以小说为主的虚构类文学创作、图书出版相对应的文学创作类型和图书出版的划分上,比如非虚构类图书、非虚构类写作。综上所述,中国的文学界(包括理论、批评、教育和出版)应该停止把“非虚构”作为一种文学体裁滥用、混用、乱用,不能听任其扰乱中国文学的生态。

我们知道,从司马迁的《史记》以来,中国文学就有写实的传统,像散文、报告文学、纪实文学、传记、叙事诗等文学体裁,都强调文章内容的真实性。中国的文学界也曾经就散文是否要坚持内容的“真实性”问题有过长时间的争论。然而,“非虚构”以文学体裁的名义出现之后,却模糊了真实(以事实为基础的)与虚构的界限,失去了写实文学必须遵循的真实性原则。

如果虚构和“非虚构”之间没有或者失去了界限,那又何必打着“非虚构”的幌子呢?于是,问题也就出现了——“非虚构”中要不要“虚构”,能不能“虚构”?如果“非虚构”写作中“可以虚构人物,可以加一棵树,加一条河等等都可以”,那么“最终还是回到某种内在逻辑里边”的这种逻辑,是不是虚构的逻辑呢?这样的“非虚构”还有没有可言呢?这与虚构类文学的创作(比如小说)又有什么区别呢?这样的文学思潮还有没有学术伦理和标准呢?

既然标榜是“非虚构”,那么就on应该彻底地拒绝小说化的虚构叙述。在这里,我愿意引用斯蒂芬·茨威格在《人类群星闪耀时》序言中的一段话作出回答:“我丝毫不想通过自己的虚构来增加或冲淡所发生的一切的内外真实,因为在那些非常时刻历史本身已表现得十分完全,无需任何后来的帮手。历史是真正的诗人和戏剧家,任何一个作家都再想超过它。”

当我们把“非虚构”作为一种文学体裁的时候,势必引起混乱。事实上,“非虚构”的“非”在“虚构”的前面,在无法确定其定义和解释的时候,它的内涵和外延就有些暧昧又含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它的态度“骑墙”且模棱两可,完全没有“不”或“无”的完全否定的意义,似乎处于否定和肯定之间,好像是非肯定,却又不否定,似是而非。比如理性、非理性、无理性,可以从这三个词汇中看到虚构、非虚构、无虚构的价值取向。因此,现在被吹嘘的所谓“非虚构文学”和“非虚构写作”,实质上是一种微观的个性化甚至个人化的写作,某些评论家所强调的所谓“独立性”。但是,这样的“独立性”也必须遵守不虚构、无虚构的真实性原则。也就是说,如果非要把“非虚构”视为某种类型的文学样式,那么它的作品所讲述的人和事就必须真的是“非虚构”的,是真实的,是不能虚构的。

正因此,我们必须强调,从中国现当代文学传统和约定俗成的习惯来说,“非虚构”在文本价值和意义上就是等同于真实。不可否认的是,当下有些依靠“非虚构”起家从而成名的作家,始终打着“非虚构”这个其实并不时

髦的招牌,滥用或混用西方文学的概念,误导了更多的写作者,尤其是年轻人。这是十分危险的,值得警惕。

今天,我们必须面对这样一个严肃的课题,那就是“非虚构”的滥用与写实类文学(尤其是报告文学)出现的冲突和争论,由此给众多报告文学作家的写作原则、方向、理念和价值所带来的不确定性,以及给读者带来的非积极的影响和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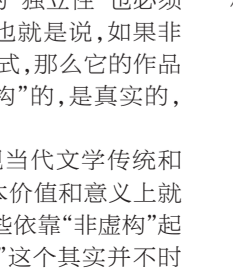
文学来源于生活,高于生活。就像文学的真实不等于生活的真实一样,文学写作从来就没有绝对的真实。因此,文学的“虚构”从来离不开生活的真实。这种生活的真实,也可以看作是一种文学意义上的“非虚构”。反过来说,“非虚构”文学写作,也从来离不开

“虚构”,因为“非虚构”绝对不等于“真实”。因此,除了写实类文学(报告文学、纪实文学、传记)体裁之外,我们也可以在小说、散文之前冠以“非虚构”,比如非虚构小说、非虚构散文。举例来说,某些虚构的小说作品,其实是以真实的人物和事件为原型来结构和叙事的,为了避免引起不必要的麻烦,却有意在作品开篇发表声明“本文纯属虚构,不要对号入座”。其实这就是典型的“非虚构”。事实上,近年来也确实有小说作品以“非虚构小说”的名义出版。

文学的虚构和“非虚构”,从创作的角度来说,均可以看作是一种手段、手法,它们是文学创作(叙述形态)的一种技术和艺术的存在。但是从文学体裁上来说,以“非虚构”和虚构来分类的话,它们相互联系又相互对立,走的是“真实”和“虚构”两条各自不同的路线。“非虚构”类文学就是要坚持不虚构,保证真实性。“非虚构”强调的真实,是事实的真实,而不是虚构的想象的那一种文学的真实,是在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基础上的、符合历史逻辑和事物客观规律的真实,是客观和主观的统一,表现在具体的作品中,那就是人物、时间、地点在作品叙述或呈现的细节、情节和情感上的真实的事实存在。一句话,不虚构是“非虚构”的底线,不允许虚构是“非虚构”的原则。

当然,如果把“非虚构”作为文学写作的技艺形式、叙述形态、类型模式或图书类型来界定,它的存在是具有积极意义的。它可以鼓励作家打破传统文学创作理论的限制,推陈出新,吸收和借鉴其他文学体裁的创作技巧和方法,并灵活地为我所用,达到作家所需要的一种自由的、独立性的表达,创作出更好的作品。

总之,如果一定要把“非虚构”作为一种文学体裁,那么文学体裁应该而且只能分为两类,即:虚构和“非虚构”,不应该把“非虚构”和报告文学、小说、散文、诗歌并列作为文学体裁,这是极其错误的。虽然它们之间没有高低贵贱之分,谁也别瞧不起谁,只是在调查和研究、理论和教育、叙述和表达等创作层面有着不同的存在、价值和追求,且可以相互影响、相互借鉴。用虚构的方法从事虚构类文学写作的作家,老老实实地承认自己的写作就是虚构的,而从事“非虚构”类文学写作的作家,同样要老老实实地遵循真实的原则,二者都要把握真实和虚构的界限,守住事实和故事的底线,以诚实的、科学的、有尊严的方式为“非虚构”正名,从而使得“非虚构”在健康文明的中国文学生态里合理、合情、合法地存在、生长和发展。



再议「非虚构」

丁晓平

非虚构:一种直面现实的文学精神

孙元元

非虚构成为文坛上的热点事件,是在2010年《人民文学》开设“非虚构”专栏,发起“人民大地·行动者”写作计划之后。梁鸿回到故乡调查走访,直击乡村现实,写下《中国在梁庄》。慕容雪村卧底传销组织,写出畅销纪实《中国,少了一味药》。萧相风的《词典:南方工业生活》从个人的打工经验出发,表现工厂和工人生活。李娟同哈萨克族人一起生活的观察、感悟和思考,构成《羊道·春牧场》和《羊道·夏牧场》两部作品的主要内容。阿来的《瞻对》基于翔实的史料考证和大量的民间采访,还原川藏地区一个部落坎坷的民族融合史。题材多样,不一而足,很好地实现了“人民大地·行动者”写作计划的宗旨:以“吾土吾民”的情怀,以各种非虚构的体裁和方式,深度表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和层面,表现中国人在此时代丰富多样的经验。

然而,非虚构之所以引人注目,不仅是因为《人民文学》的影响力,也不只靠它呈现的个人经验的鲜活,某种程度上,从未停止的诘难和争议也大大增加了其知名度。检视相关文学批评能够发现,对非虚构的质疑主要围绕几个问题展开:一是非虚构是否意味着不虚构、无虚构?它能否还原真实?如果不能,是否有违叙事伦理?二是非虚构与报告文学有何区别,为什么要用非虚构取代报告文学这一概念?三是非虚构作品文学性孱弱,划归文学之列是否得当?

从字面意义上看,非虚构意味着不虚构、无虚构。在很多评论者看来,还原真实理应是虚构的题中之义。如若作品中出现有选择的拍摄、引导性的访谈、议论事件或人物、借景抒情等不够客观的情形,非虚构便会受到不宽容的对待。在批判者的观点中,非虚构作品不能存在虚构的成分,而应该做到全景呈现、事无巨细、绝对客观。否则,它便无法获得存在的合法性。但是,诚如美国作家彼得·海斯勒指出的那样,“非虚构”以否定的句式下定义,本身就是个奇怪的词。亦即,非虚构或许并非/没有必要/不可能如它字面所示,做到不虚构、无虚构。任何叙述都构成虚构,“作者的意图、态度、经验等等,它们未必就一定是现实的反映。这些意图、态度和经历,在文本中更有可能只是虚构化行为的产物”(沃尔夫冈·伊瑟尔语)。被称为非虚构的作品中,虚构的成分原本就无所不在。与其从名称出发,吹毛求疵于其中虚构成分的有无或多寡,不如将其看作一种直面现实的写作。张柠、许姗姗在《当代“非虚构”叙事作品的文学意义》一文中表达了同样的观点,认为非虚构“不在语言重述环节的绝对真实与否,而在于是否脚踏大地,面对真实的场景,拒绝二度虚构,致力于去展现一种更高层面上的真实,或者说存在”。

对于非虚构和报告文学的关系,学界也进行了细致的讨论。比如认为非虚构是文类的概念,报告文学是文体的概念,后者从属于前者;比如认为报告文学产生于“无名”时代,有着统一的时代主题,非虚构则来自“无名”时代,文化选择更为复杂多元;比如认为用非虚构取代报告文学的做法对文体建设有害,容易助长投机意识,因此在进行类型化描述时,非虚构更富涵盖力,在单体文学的阐释中,用报告文学更为适宜,等等。这些观点都有说服力,但人们似乎将关注点过多地放在了二者的区别上,忽视了它们之间的联系。在中国现当代文学史上,报告文学的地位举足轻重。30年代夏衍的《包身工》、萧乾的《流民图》、范长江的《中国的西北角》《塞上行》,新时期徐迟的《哥德巴赫猜想》《地质之光》等都是佳作。虽然也曾沦为市场经济的追随者,丧失了独立品格,但大多数时候,报告文学都自觉运用文学的形式,真实、及时地反映社会事件或人物事迹,是当之无愧的“文学轻骑兵”。这种直面现实的文学精神在非虚构中同样得到了体现,从这个意义上看,非虚构和报告文学一脉相承。事实上,这种精神不唯报告文学和非虚构专属,它在90年代的“新写实主义”、诗歌界的“及物写作”、新世纪初的“底层写作”中或许有迹可循,甚至在更早的中国古典

文学中,在那些有着文以载道追求的诗歌、散文和史传里就已经蕴蓄深厚。

由于借鉴了社会学、人类学、新闻学等学科介入现实的方法,非虚构文本难免表现出间性特点,不符合人们对文学作品的接受期待,因此经常被质疑类属问题。但是,始于19世纪,四分小说、诗歌、散文、戏剧的纯文学概念是否应该被反思?尤其是面对当下复杂的文化现象,在纯文学之外,文学是否应该做出更具包容性的选择?已有学者提出“大文学”的概念,认为日记、书信、思想随笔、现代杂文等都应当纳入文学范畴。毕竟,将文学和政治、社会、历史沟通是中国知识分子一贯的追求,“文史不分家”的杂文学观念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根深蒂固。而在促使我们反思对文学的认识之外,非虚构更直接的意在于为萎靡不振的当代文学注入现实感。80年代以来,文学专注于技巧探索和形式革新,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就。只是当社会转型加速,现实愈发纷繁复杂、瞬息万变,文学依然在象牙塔中向壁虚构,便会与现实脱节,让人感觉隔膜。余华的《第七天》创新表现手法,但在对现实的处理上,却有信息堆积、新闻串烧之嫌,缺乏厚重感。苏童的《黄雀记》意欲通过描摹“丢魂”众生相表现社会转型期人们的惶惑心理,虽然抓取了“小拉”“万元户”“邓丽君”“夜总会”“洗头房”“第三者”等时代文化的关键词,却更像符号的罗列,没有真正切入时代的肌理。周大新创作《湖光山色》的初衷之一“是想把当下乡村变革中的真实境况表现出来,引起读者们对乡村世界的关注”,但实际呈现出来的文本却暴露出他乡村经验的不足。比如主人公在每天进账数以千计的情况下,先是给过来帮忙的亲戚每天6元,后来又给雇佣的打工者每月200元。如此设定乡村经济数据,显然与新世纪之后的乡村现实相悖。

新媒体时代,人们获取信息的渠道多种多样。各种快餐式阅读充斥人们的生活,挤压着原本就狭窄的文学的生存空间,很多文学刊物被迫停刊便是例子。在这样的时代语境下,如果文学继续远离现实,不去“厚描”生活,很容易被传播快速、内容丰富的新闻取代。非虚构以其直面现实的精神为文学注入活力,使作家走出书斋,走向广阔的大地,用文学的方式深度表现现实,将文学重新带回公共视野之中,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文学的边缘化处境。虽然难免粗糙,缺乏精雕细琢的文学性,但它毕竟为当下的文学困境提供了一种解决思路。2020年是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和决胜之年,涌现出一批以乡村脱贫攻坚为题材的作品,但人物形象单薄、矛盾解决简单是这些作品或多或少存在的问题。现实远比想象更精彩,在这样波澜壮阔的社会大变局中,或许不需要煞费苦心设计情节和人物,只是耐心地“下生活”,用心观察、聆听和感悟,原原本本地将当下乡村发生的新变化和农民的思想动态深挖、表现出来便是上乘之作。这里并不是说非虚构作品优于虚构类作品,在表现真实、感人至深方面,二者并无高下之别。汲取非虚构直面现实的文学精神,也未必一定要像非虚构作品那样原生态地田野调查的过程,非虚构完全可以作为一种精神和方法消隐在作品深处。

当然,很多非虚构作品自身也存在不足,比如思想贫乏、深度不够、概念化、同质化等等。但令人欣慰的是,它还在探索和发展当中。继《人民文学》之后,又有《收获》《十月》《当代》等刊物开设非虚构创作,刊载非虚构作品。作家基于个人经验的创作多了起来,比如冯骥才的《激流中》写自己在80年代的经历,展示了丰富的历史细节,具有文献价值。依托新媒体的非虚构势力不容小觑,“正午故事”“谷雨”“人间The livings”等微信公众号专注于非虚构创作和推广,受关注度颇高。我们有理由相信非虚构会走得更远,创作出兼具现实性、思想性、人文性和艺术性的佳作。也希望在其直面现实精神的感染下,文学能够真正走出象牙塔,与时代同呼吸、共命运。

“走向小康与驻村诗人”座谈会在赣举行

本报讯 9月5日,由《诗刊》社和江西省横峰县委宣传部联合主办的“走向小康与驻村诗人”座谈会在江西省上饶市横峰县举行。李少君、饶清华、戈竹武、徐勇、蓝野等主办方代表参加会议。

据介绍,《诗刊》社以2019年在横峰举办第35届青春诗会为契机,启动了《诗刊》社横峰驻村诗人计划,芦苇岸、叶小青、灯灯、曹国英4位诗人入选。诗人驻村期间,深入横峰乡村进行采访,创作相关题材诗作,并走进乡村学校讲授诗歌课,举办乡村诗会。与此同时,在全国各地,诗人们广泛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他们的担当驻村干部,有的深入扶贫一线进行采访,以诗歌反映人民创造美好新生活的生动实践。此次座谈会邀请芦苇岸、灯灯、曹国英、

谢宜兴、林莉、周君华、李欣蔓、罗国雄、吴素贞、田君、凌翼、毛江凡、白海、筱凡、徐琳婕等诗人参加。诗人们在会上分享了自己参与扶贫工作或扶贫采访创作的体会,并探讨如何用诗歌来反映脱贫攻坚进程。大家表示,诗人要沉下身子,汇入一山一水之中,融入人民的生活之中,感受这日新月异的新图景,记录那些令人感动的温暖和光亮。认识乡村、书写乡村,不能仅限于乡村的“此时此地”,而需要对个体与整体、历史和现实、中国与世界等方面进行多维度的观照和把握。这意味着,诗人要有宽广的视野和深邃的眼光,善于透过纷繁的表象抓住事物的本质,表达出自己的深刻认识与独特见解。

(欣闻)